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银行理财产品到期兑付的公告

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 整,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2014年12月15日,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 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 品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.7亿元的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 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。

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(以下 简称"浦发银行") 签订《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》, 使用自有资金 2,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浦发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。产品收益起算日为2014年12月31日, 产品到期日为2015年12月28日,产品收益率为4.30%/年。

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(以下 简称"浦发银行")签订《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》,使用自有资金 1,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浦发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。产品收益起算日为2014年12月31日, 产品到期日为2015年12月28日,产品收益率为4.30%/年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月5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 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刊登的《关 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5-002)。

该两笔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到账,公司已全部收回本金及收益,共计获得 理财投资收益 1,282,833.33 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31日